

债券代码： 2180231.IB/152916.SH

债券简称： 21 南通地铁绿色  
01/G21 城建 1

2180384.IB/184060.SH

21 南通地铁绿色  
02/G21 城建 2

##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第三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四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 年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2021 年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二期）》（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8 年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城建”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 本期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依据发行人 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告的《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为优化债务结构，整合存量债券，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城建”、“公司”）承担了全资子公司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国投”）存续 2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根据南通国投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发布的《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回复》（以下统称“决议公告”），南通国投就本次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转移清偿义务事宜召开了相关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

上述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南通国投将“19 南通国投 MTN001”、“20 南通国投 MTN001”、“21 南通国投 MTN001”清偿义务转移至南通城建，同时“19 南通国投 MTN001”、“20 南通国投 MTN001”、“21 南通国投 MTN001”持续存续。

(二) 依据发行人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告的《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转移完成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为优化债务结构，整合存量债券，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城建”、“公司”）承担了全资子公司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国投”）存续 2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1、标的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情况

#### (1) 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原发行人：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继方：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19 南通国投 MTN001

债券代码：101901380.IB

发行金额：5 亿元

起息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

发行期限：5 年

债项余额：5 亿元

主体评级：AA+

债项评级：AA+

利率：4.22%

本金兑付日：2024 年 10 月 18 日

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原发行人：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继方：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20 南通国投 MTN001

债券代码：102000319.IB

发行金额：13 亿元

起息日：2020 年 3 月 12 日

发行期限：5 年

债项余额：13 亿元

主体评级：AA+

债项评级：AA+

利率：3.69%

本金兑付日：2025 年 3 月 12 日

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原发行人：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继方：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21 南通国投 MTN001

债券代码：102101890.IB

发行金额：2 亿元

起息日：2021 年 9 月 17 日

发行期限：3 年

债项余额：2 亿元

主体评级：AA+

债项评级：无

利率：3.37%

本金兑付日：2024 年 9 月 17 日

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转让人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承接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取得关于本次转让的有权机构批复，并签订转让协议，

转让人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召开上述三笔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通过同意转让清偿义务且债券存续的决议。

### **3、变更登记相关情况**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债务承继业务办理，取得《债务承继通知单》。

### **4、债务融资工具相关权利业务继承情况**

根据上述安排，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述尚未到期的 20 亿元中期票据由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继，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继相关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权利、义务，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偿付本息。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思立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A 座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8日